

证券代码：300553

证券简称：集智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4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7,955,348.46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从母公司今年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 10% 法定公积金 2,795,534.85 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5,851,561.63 元。公司结合自身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综合考量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通过现金分红实实在在地回报所有股东，强化市场长期投资理念，建议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48,000,000 股为基数，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合计派发股利 12,000,000.00 元，剩余部分 73,851,561.63 元转入 20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二届董事会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